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000118216000

一、基本要素

1.行政许可事项名称及编码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000118216000】

2.行政许可事项子项名称及编码

无

3.行政许可事项业务办理项名称及编码

1.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00011821600001）

4.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一条

5.实施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2年第30号）第六条

6.监管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六条、第六十八条、第六十九条、第七十五条

（2）《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2年第30号）第六十条、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

7.实施机关：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8.审批层级：县级

9.行使层级：县级

10.是否由审批机关受理：是

11.受理层级：县级

12.是否存在初审环节：否

13.初审层级：无

14.对应政务服务事项国家级基本目录名称：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15.要素统一情况：全部要素全国统一

二、行政许可事项类型

登记型

三、行政许可条件

1.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

申请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 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运输车辆:

1.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车辆其他要求:

(1) 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 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 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人员：

1.取得与驾驶车辆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

2.年龄不超过60周岁；

3.经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有关道路货物运输法规、机动车维修和货物及装载保管基本知识考试合格，并取得从业资格证（使用总质量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除外）。

（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

2.规定行政许可条件的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 申请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运输车辆：

1.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车辆其他要求：

（1）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人员：

1.取得与驾驶车辆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

2.年龄不超过60周岁；

3.经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有关道路货物运输法规、机动车维修和货物及装载保管基本知识考试合格，并取得从业资格证（使用总质量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除外）。

（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

四、行政许可服务对象类型与改革举措

1.服务对象类型：自然人，企业法人

2.是否为涉企许可事项：是

3.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名称：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4.许可证件名称：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5.改革方式：实行告知承诺

6.具体改革举措

制订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7.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登记许可信息共享。

2.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3.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4.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5.针对日常监管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组织开展检查。

五、申请材料

1.申请材料名称

1.《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

2.负责人身份证明，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

3.机动车辆行驶证、车辆技术等级评定结论复印件;拟投入运输车辆的承诺书，承诺书应当包括车辆数量、类型、技术性能、投入时间等内容;

4.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从业资格证及其复印件;

5.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

2.规定申请材料的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八条　申请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供以下材料:

(一)《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

(二)负责人身份证明，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委托书;

(三)机动车辆行驶证、车辆技术等级评定结论复印件;拟投入运输车辆的承诺书，承诺书应当包括车辆数量、类型、技术性能、投入时间等内容;

(四)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从业资格证及其复印件;

（五）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

六、中介服务

1.有无法定中介服务事项：无

2.中介服务事项名称：无

3.设定中介服务事项的依据

无

4.提供中介服务的机构：无

5.中介服务事项的收费性质：无

七、审批程序

1.办理行政许可的程序环节

1.申请。

2.审查。

3.决定。

2.规定行政许可程序的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条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交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和本规定规范的程序实施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行政许可。

第十一条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道路货运经营申请予以受理的，应当自受理之日起20日内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

第十二条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符合法定条件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应当出具《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行政许可决定书》，明确许可事项。在10日内向被许可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在《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上注明经营范围。

对道路货物运输经营不予许可的，应当向申请人出具《不予交通行政许可决定书》。

3.是否需要现场勘验：否

4.是否需要组织听证：否

5.是否需要招标、拍卖、挂牌交易：否

6.是否需要检验、检测、检疫：否

7.是否需要鉴定：否

8.是否需要专家评审：否

9.是否需要向社会公示：否

10.是否实行告知承诺办理：是

11.审批机关是否委托服务机构开展技术性服务：否

八、受理和审批时限

1.承诺受理时限：当场办理

2.法定审批时限：20个工作日

3.规定法定审批时限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一条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道路货运经营申请予以受理的，应当自受理之日起20日内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

第十二条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符合法定条件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应当出具《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行政许可决定书》，明确许可事项。在10日内向被许可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在《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上注明经营范围。

对道路货物运输经营不予许可的，应当向申请人出具《不予交通

行政许可决定书》。

4.承诺审批时限：当场

九、收费

1.办理行政许可是否收费：否

2.收费项目的名称、收费项目的标准、设定收费项目的依据、规定收费标准的依据

无

十、行政许可证件

1.审批结果类型：证照

2.审批结果名称：《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3.审批结果的有效期限：4年

4.规定审批结果有效期限的依据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交运便字〔2014〕181号)从事道路客、货运输及客、货运站场类经营业务的许可证件有效期为4年。

5.是否需要办理审批结果变更手续：否

6.办理审批结果变更手续的要求

无

7.是否需要办理审批结果延续手续：否

8.办理审批结果延续手续的要求

无

9.审批结果的有效地域范围

全国

10.规定审批结果有效地域范围的依据

无

十一、行政许可数量限制

1.有无行政许可数量限制：无

2.公布数量限制的方式：无

3.公布数量限制的周期：无

4.在数量限制条件下实施行政许可的方式：无

5.规定在数量限制条件下实施行政许可方式的依据

无

十二、行政许可后年检

1.有无年检要求：无

2.设定年检要求的依据

无

3.年检周期：无

4.年检是否要求报送材料：无

5.年检报送材料名称：无

6.年检是否收费：无

7.年检收费项目的名称、年检收费项目的标准、设定年检收费项目的依据、规定年检项目收费标准的依据

无

8.通过年检的证明或者标志：无

十三、行政许可后年报

1.有无年报要求：无

2.年报报送材料名称：无

3.设定年报要求的依据

无

4. 年报周期：无

十四、监管主体

交通运输部，省级交通运输部门、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部门、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十五、备注